附件2

**体检须知**

一、体检对象

2025年洛阳市瀍河回族区直接招聘教师进入体检环节人员（见附件1）。

二、体检标准

体检标准及项目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的有关规定和河南省教师资格管理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格检查标准（2017年修订）>的通知》（豫教资办〔2017〕4号）的规定进行。

三、体检安排

（一）体检日期

2025年4月3日（星期四）上午。

（二）体检集合时间及地点

请进入体检人员于2025年4月3日（星期四）早上7:30前在瀍河回族区人民政府党政大楼广场（洛阳市九都东路18号）集合，统一乘车前往体检地点。

（三）携带资料

本人身份证（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或临时身份证）原件、黑色水笔1支。体检费用由考生自理，体检结束使用手机扫码支付方式缴纳体检费（男士和未婚女士369元、已婚女士379元）。

四、体检要求及注意事项

（一）体检期间，考生应严格遵守体检纪律，接受工作人员统一管理。

（二）考生在体检过程中，不得提及本人姓名及与本人身份有关的事项；不得穿着带有明显职业特点的职业装或制服，不得佩戴有明显标记的饰物。

（三）体检注意事项：1.严禁弄虚作假、冒名顶替；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后果自负；2.参加体检前请注意休息，勿熬夜，不要饮酒，避免剧烈运动；3.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B超等检查，请在受检前禁食8-12小时；4.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事先告知医护人员，勿做X光检查；穿着款式简单的衣裤、鞋袜，不要穿连衣裙、丝袜或连体裤。5.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勿漏检；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将会影响您的体检结果。

（四）体检时间为1天，进入体检环节人员务必保持通讯畅通并及时关注指定网站，如因本人原因错过相关环节者，视为自动放弃聘用资格。

（五）为确保体检工作顺利进行，请考生提前查询交通路线，合理安排路途时间，注意交通安全，按时到达指定集合地点。

（六）如对体检结果有疑义，请按有关规定办理。

（七）考生的体检结果及有关考察事宜将通过瀍河回族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s://www.chanhe.gov.cn/）予以公布，请考生届时登录查看。

咨询电话：0379—65235736

咨询时间：上午8:30—12:00，下午15:00—17:30。